

僑務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27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4年9月23日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本會16樓第1會議室

參、主持人：呂召集人元榮

紀錄：廖科員儷雲

肆、出席人員：柴委員松林、郭委員玲惠、張委員瓊玲（請假）、楊委員聰財、高委員菁、賴委員麗瑩、李委員叔玲（請假）、柳委員慧敏、林委員連忠、黃委員克忠

伍、列席人員：陳執行秘書碧蓮（公假）、綜合規劃處、僑民處、僑教處、僑商處、僑生處、華僑通訊社、人事室、主計室、秘書室、法規會

陸、主席報告：略

柒、報告案：

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前)第26次會議討論案第一案及第三案，同意備查；第二案係「鼓勵與結合民間私部門（企業、團體、機構）推動具性別平等之計畫、方案、措施、納入各式評鑑或考核指標」事。

會議討論：

一、郭委員玲惠建議如下「議程第4頁所述前(第26)次會議委員建議事項文字，引用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統計貸款者性別比例…，經分析係有冒用女性人頭貸款情事發生，…以杜絕女性人頭被冒用之情事產生。為免文字內容引起誤解，請酌做修正。」

二、經列席之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楊清泉經理說明，擬修改本段文字內容。

決定：

請修改本段文字內容，並請僑商處協請信保基金修正相關文字，送人事室彙整後同意備查。

會後執行情形：

僑商處104年10月8日便簽擬具修正文字如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經統計貸款者之性別比例…，經分析係有事業負責人與實際經營人不同之情形，該處爰採取查察該公司實際之營運狀況之行政措施，以杜絕此情事產生。」

捌、討論事項：

案由一：104年4月至6月(第二季「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辦理情形」，
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僑民處)

說明：

一、104年4至6月本會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活動相關統計：

- (一)駐外人員(含中心雇員及臨時人員)辦理有關性別平權培力場次共計16場，參加人次共計110人次，其中女性67人占61%、男性43人占39%。
- (二)海外僑界辦理有關性別平權活動場次共計21場，參加人次共計3,194人次，其中女性2,088人次占65%、男性1,106人次占35%。
- (三)依上述統計結果顯示，任一性別比例達1/3。

二、小結：

- (一)本(104)年修正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以本會於北美、澳洲及巴西之僑教中心為主，並以本會駐外同仁及中心人員為宣導對象，以辦理讀書會(9場)、影片觀賞(3場)及座談會(4場)等內部宣導活動，提升本會駐外人員性別平權之意識；至於其他無中心之僑務駐外人員，本會仍寄送性別主流化相關文宣資料供渠等自行參閱。
- (二)另海外當地僑團如有辦理性別平權之演講、座談及研習活動，仍請駐外人員協助報會彙整。
- (三)另依據本(104)年7月21日「本會駐外同仁填送表報簡併會議」決議，「海外辦理宣導性別平權活動辦理情形表」將配合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召開日期，從每季報會之時程，修正為每4個月陳報，爰本會業於8月24日以僑民事字第1040103487號函請本會各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及駐外人員，嗣後於每年1月、5月及9月前提報前4個月之辦理情形。
- (四)另提供補充資料，係有關104年1-4月及5-8月「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辦理情形」之數據分析。

104年第2季「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辦理情形」數據統計

項目 區別	駐外人員						僑界					
	活動場次	參加人次	男性		女性		活動場次	參加人次	男性		女性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人次	比例
金山灣區	-	-	-	-	-	-	-	-	-	-	-	-
金山	1	12	6	50%	6	50%	-	-	-	-	-	-
洛杉磯	1	9	6	67%	3	33%	-	-	-	-	-	-
橙縣	-	-	-	-	-	-	-	-	-	-	-	-
紐約	-	-	-	-	-	-	5	748	125	17%	623	83%
芝加哥	1	6	2	33%	4	67%	-	-	-	-	-	-
華府	3	18	3	17%	15	83%	-	-	-	-	-	-
波士頓	1	4	1	25%	3	75%	1	142	67	47%	75	53%
休士頓	1	9	2	22%	7	78%	-	-	-	-	-	-
西雅圖	1	5	2	40%	3	60%	1	100	15	15%	85	85%
亞特蘭大	1	3	1	33%	2	67%	-	-	-	-	-	-
多倫多	2	12	6	50%	6	50%	1	600	220	37%	380	63%
聖保羅	-	-	-	-	-	-	-	-	-	-	-	-
雪梨	-	-	-	-	-	-	1	35	4	11%	31	89%
布里斯本	-	-	-	-	-	-	1	500	200	40%	300	60%
菲華	1	7	4	57%	3	43%	-	-	-	-	-	-
泰華	1	6	2	33%	4	67%	1	120	40	33%	80	67%
邁阿密	-	-	-	-	-	-	-	-	-	-	-	-
檀香山	-	-	-	-	-	-	-	-	-	-	-	-
溫哥華	-	-	-	-	-	-	2	130	40	31%	90	69%
巴拿馬	-	-	-	-	-	-	-	-	-	-	-	-
多明尼加	-	-	-	-	-	-	-	-	-	-	-	-
巴拉圭	-	-	-	-	-	-	5	514	230	45%	284	55%
阿根廷	-	-	-	-	-	-	-	-	-	-	-	-
英國	-	-	-	-	-	-	-	-	-	-	-	-
法國	-	-	-	-	-	-	-	-	-	-	-	-

荷蘭	-	-	-	-	-	-	-	-	-	-	-	-
德國	-	-	-	-	-	-	-	-	-	-	-	-
南非	-	-	-	-	-	-	-	-	-	-	-	-
墨爾本	1	14	5	36%	9	64%	-	-	-	-	-	-
奧克蘭	1	5	3	60%	2	40%	2	155	70	45%	85	55%
日本	-	-	-	-	-	-	-	-	-	-	-	-
韓國	-	-	-	-	-	-	-	-	-	-	-	-
印尼	-	-	-	-	-	-	1	150	95	63%	55	37%
越南	-	-	-	-	-	-	-	-	-	-	-	-
馬來西亞	-	-	-	-	-	-	-	-	-	-	-	-
總計	16	110	43	39%	67	61%	21	3,194	1,106	35%	2,088	65%

104年第2季「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辦理情形」(僑界)一覽表

地區	日期	活動內容	研習人數		
			小計	男	女
金山灣區		無			
金山		無			
洛杉磯		無			
橙縣		無			
紐約	4月11日	北美洲臺灣人婦女會紐約分會於法拉盛第一銀行2樓舉辦年度會員聯展，本年度主題為講故事、說歷史，鼓勵會員們發覺自身及家人的故事，並介紹該會與路德會合作照顧受家暴兒童的扶助計畫，鼓勵會員朋友多加入擔任善心的「乾媽」協助照顧來自臺灣的受家暴兒童。	26	3	23
	4月25日至5月5日	北美洲臺灣人婦女會於法拉盛第一銀行畫廊舉辦會員許吳漱玉慶祝70歲「補捉記憶」個人畫展，內容以描述周邊的人或事，以及家庭生活的樂趣為主，多元豐富；本中心王映陽主任並於5月2日參加新舊任會長交接儀式時，向新任會長黃鳳凰呼籲該會多辦理性別平權相關活動，以提升僑胞女性朋友之性別平等意識。	22	2	20
	5月18日	紐約勵馨婦幼關懷中心代表華裔社團出席法拉盛跨宗教委員會(Flushing Interfaith Council)在法拉盛圖書館所舉辦之「家庭暴力論壇」，向家暴受害者宣導性別平權觀念及現場為民眾提問進行詳細解答。	100	40	60
	5月30日	國際婦女慈善協會在本中心舉辦年度愛心義賣活動，透過是項活動將愛心傳遞給需要幫助的族群，所得善款將捐助於紐約勵馨婦幼關懷中心等弱勢團體，以鼓勵女性朋友走出家庭，積極參與社區活動，有助於提升僑胞女性朋友之性別平等意識。	500	50	450
	6月17日	紐約勵馨婦幼關懷中心辦理「愛馨精品義賣會」，募款所得將用以支持該中心所開設之希望之家，提供紐約唯一中文服務的婦幼庇護所，以照料受暴之女性朋友，藉此提倡女性朋友之性別平等意識。	100	30	70
芝加哥		無			
華府		無			
波士頓	4月2日	新英蘭格臺灣青年商會在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舉行「女性領導」(Women in Leadership)。主講人Mei-Hsiu Lin是負責Vertex製藥公司的生物統計。分享如何在職場裡有自信的工作和如何成為一個女性的領導者。	142	67	75
休士頓		無			

西雅圖	4月12日	大西雅圖臺灣婦女會舉辦2015年年會暨「男女平權講座」活動	100	15	85
亞特蘭大		無			
多倫多	5月8日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多倫多分會於5月8日下午在萬錦市錦繡中華商場舉辦慶祝婦女節活動，其中婦女健康養生講座活動，以婦女生理及心理健康為主軸，強調女性擁有健康是家庭支柱及後盾的重要。	600	220	380
聖保羅		無			
雪梨	5月2日	澳洲臺灣婦女聯誼會舉辦華裔女作家馮立女士傳記作品「銀元記」座談會，講述從她曾祖母、祖母、媽媽和自己跨越了四個世代的女人的奮鬥故事。	35	4	31
布里斯本	5月2日	昆士蘭臺灣慈暉婦聯會5月2日在Macgregor小學辦理慶祝母親節園遊會暨才藝成果展，侯玫玲會長致詞強調臺灣慈暉會員在布里斯本僑社致力於性別平權之推廣與發揚，展現出臺灣婦女在僑社及澳洲主流社會之活力與影響力，並特別感謝慈暉婦女才藝展現。貴賓李大使致詞推崇慈暉婦女之活力與才藝，點亮了僑社。	500	200	300
菲華		無			
泰華	6月6日	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泰國分會舉辦「20週年慶及感恩餐會」，張之玲主任委員在致詞中宣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期許婦女朋友聯合女性專業與力量，增進婦女新知，提昇婦女地位，持續參與主流社會公益活動，推展國民外交，提升臺灣國際形象。	120	40	80
邁阿密		無			
檀香山					
溫哥華	6月6日	西北溫蘭馨社西溫社區日聚會，鼓勵女性僑胞多關心、參與社區活動與公共事務	30	10	20
	6月28日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溫哥華分會舉辦「國際禮儀講座」，推廣職業婦女在職場及生活中，如何運用國際禮儀，使行為舉止更加得宜，提升自我競爭力	100	30	70
巴拿馬		無			
多明尼加		無			
巴拉圭	4月9日	吳參事豐興安排陳委員長訪視巴拉圭華人慈善基金會中巴佛光康寧(婦幼)醫院，聽取簡報並座談，藉機宣導重視保護婦幼權益。	50	24	26
	5月9日	巴拉圭歌唱聯誼會在東方市臺灣美食餐廳舉辦「2015年慶祝母親節晚會」，該會全體成員攜眷共同慶祝母親節。	80	34	46
	5月10日	中華婦聯會巴拉圭分會在亞松森帆船飯店舉辦年會暨慶祝母親節活動。	82	32	50
	6月2日	駐巴拉圭大使館在巴國文化中心，舉辦臺灣四位女攝影師「光影敘事」攝影特展。四位傑出臺灣女攝影師，以女性特有的	102	48	54

		敏銳觀察與細膩手法，表達穿越時空的臺灣社會光景，令參觀者留下深刻印象。			
	6月22日	駐東方市總領事館於東方市 Shopping Jardin 舉辦攝影特展，四位臺灣傑出女攝影師以女性特有的敏銳觀察與細膩手法，表達穿越歷史的社會光景。	200	92	108
阿根廷		無			
英國		無			
法國		無			
荷蘭		無			
德國		無			
南非		無			
墨爾本		無			
奧克蘭	5月9日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紐西蘭分會舉辦五周年慶暨交接典禮，會中捐贈該會及施郭國策顧問鳳珠共同捐贈一部救護車給本地 ST. Jone 救護機構，彰顯女性企業家職場之貢獻及對於社會之關懷。	105	30	75
	6月19日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紐西蘭分會端午節活動，讓企業界婦女進一步進行商機交流。	50	40	10
日本		無			
韓國		無			
印尼	6月7日	印尼華商經貿聯合會舉辦印尼經濟論壇，會中由副會長李玉香略述該會兩性平權概況，強調該會將鼓勵女性會員積極參與會務，也建議各社團或公司，提升女性在組織中扮演的角色；當天約有 150 位企業界人士出席。	150	95	55
越南		無			
馬來西亞		無			

104年第2季「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辦理情形」(駐外人員)一覽表

地區	日期	活動內容	研習人數		
			小計	男	女
金山灣區		無			
金山	4-6月	辦理每月性別平權讀書會活動，書目：點燈的人，都市裏的幸福，漢娜的遺言	12	6	6
洛杉磯	4-6月	讀書會：畢恆達教授著作：找尋空間的女人。中心同仁以讀書會方式探討兩性之間的關係。	9	6	3
橙縣		無			
紐約		無			
芝加哥	5月21日	於工作會議時向同仁宣導兩性平權觀念，並提出討論。	6	2	4
華府	4月15日	中心辦理4月性別平權讀書會，就本月專書「愛自己的7堂必修課」進行討論。本書主旨為透過問題的發生，促使自我成長，改變自己，點亮心中的明燈，進行內在的修煉，以喜歡自己、接納自己，創造屬於自己的完美，提高自我意識的覺醒。	6	1	5
	5月13日	中心辦理5月性別平權讀書會，就本月專書「人生不設限」進行討論。本書認為人生是殘酷的，總有運氣不好的時候，但在逆境中是否要站起來，完全取決於自己；只要能撐過逆境，任何可能都存在，機會是自己創造的，應該要能肯定自己、超越自己。	6	1	5
	6月10日	中心辦理6月性別平權讀書會，就本月專書「活出生命能量」進行討論。本書認為在困頓的年代中，唯有富足的心靈，才能夠幸福長久，擁有真正的快樂；認識自己潛能的底限，然後勇敢地全力以赴，不論輸贏，活出屬於自己的幸福。	6	1	5
波士頓	5月23日	中心辦理《諾瑪蕊／諾瑪蕾》電影欣賞，該片係描述美國南方棉廠女工爭取應有的合理待遇，刻劃職場女性有不平等感受的覺醒。	4	1	3
休士頓	6月30日	6月26日美國最高法院判決全美同性婚姻合法化，德州採取強硬對抗立場新聞研讀	9	2	7
西雅圖	6月18日	中心性別平權會議	5	2	3
亞特蘭大	5月29日	中心主任及所有同仁傳閱研讀由女書出版社出版、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所著作之「擁抱玫瑰少年」一書並分享讀後心得。	3	1	2
多倫多	4月23日	讀書會書籍探討： 書名：「挺身而進」(Lean In) 作者：臉書營運長雪柔·桑德伯格(Sherril Sandberg)。作者曾榮登2012年及2013年「時代」雜誌全球百大影響力人物之一，在書中除分享其個人成長背景、求學與	6	3	3

		工作經歷 ，鼓勵女性「往桌前坐」接受挑戰，就女性面臨困境關鍵之應對、如何釐清困難，並提出實用建議，切莫相信「兼顧一切」的迷思。			
	6月11日	性別平權資料傳閱與分享： 蔡慶華之「女權運動中的閃耀時刻-德國基本法與兩性平權」。	6	3	3
聖保羅					
雪梨	無	無			
布里斯本	無	無			
菲華	5月27日	員工座談會	7	4	3
泰華	4月10日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強化中心人員尊重多元、接納差異之性別意識，建構兩性友善之工作環境。	6	2	4
邁阿密		無			
檀香山		無			
溫哥華		無			
巴拿馬		無			
多明尼加		無			
巴拉圭		無			
阿根廷		無			
英國		無			
法國		無			
荷蘭		無			
德國		無			
南非		無			
墨爾本	5月	於駐處播放臺灣性別平權發展史影片	14	5	9
奧克蘭	6月15日	處務會議宣導	5	3	2
日本		無			
韓國		無			
印尼		無			
越南		無			
馬來西亞		無			

會議討論：

一、楊聰財委員建議：

為鼓勵駐外人員以及僑界多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活動，建議可採取如表揚、獎狀等方式正面給予鼓勵。

二、僑民處回應：

感謝委員提醒，有關獎勵措施的細節，本會將另案簽辦。

決議：

請承辦單位僑民處，就本會在海外 36 個駐外單位積極推動各項性別平等宣導活動之情形列入敘獎評估，簽報委員長同意後，提下次會議報告。

案由二：有關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文教志工團志願服務計畫」及「海外十大傑出青年選拔辦法」性別統計數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僑教處）

說明：依僑教處本(104)年 8 月 22 日便簽，海華文教基金會文教志工團團員共 34 人，男性 2 人占 6%，女性 32 人占 94%。海外十大傑出青年，獲獎人共 10 人，男性 6 人占 60%，女性 4 人占 40%。

會議討論：

一、郭玲惠委員建議：

(一)海外十大傑出青年之選拔辦法是否有納入性別考量？如選拔委員的性別等。為長遠計，選拔辦法應納入性別考量。

(二)文教志工組成以女性為多是自然現象，惟志工團男女性別落差較懸殊，是否能提出一些措施鼓勵男性多參與文教志工，減少性別落差。

二、柴松林委員：

以文化部的文化志工決選為例，男性亦僅佔四分之一，比例偏低，且以退休者居多。

三、楊聰財委員建議：

從腦科學角度來看，助人為快樂之本，參加志工有益身心健康，希望能提出一些方法讓兩性比例不要失衡。

四、僑教處回應：

海外文教志工團的組成以剛畢業的年輕學生居多，至東南亞及美國(美國為今年開始招募)服務，並無支給待遇。從事教師職業者大都以女性居多，男

性因考量兵役問題，參加意願較女性為低。

五、郭玲惠委員建議：

隨著兵役制度調整，服役時間已縮減；另可考量比照公務人員考試制度，讓甄選上的人，在一段期限內能先保留資格。

六、高菁委員建議：

(一)國內教育相關科系學生人數，男女性比例本身即有落差，因此海華文教志工團的人員招募也面臨同樣的性別落差情形。

(二)文教志工團因係義工性質，年輕男性擔心服兵役及就業問題，報名參與義工團意願難免較低，建議日後可向男性退休人員多加宣導。

(三)另建議形塑文教志工團多元面向發展，除華語文教學外，亦可納入學校行政、華語文以外課程的人才運用方式。

七、主席說明：

以海外各地僑校的需求來說，最需要的是書寫正體字的華語文師資，除了向內政部申請僑教替代役約110人，分佈在中南美洲、日本、韓國、東南亞國家等，本會仍需持續思考如何創造誘因，吸引更多人才參加海外文教志工團，朝成員中任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的目標努力。

八、僑教處回應：

有關海外十大傑出青年的選拔，將另行文至海華文教基金會，於選拔辦法中留意性別考量，如評審委員的性別組成以及報名者的資格條件等。

決議：有關海外文教志工團人數性別比例失衡問題，以及海外十大傑出青年選拔辦法內容應納入性別考量等意見，請僑教處轉知海華文教基金會留意相關細節規定並據以修正。

案由三：有關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服務對象貸款者之性別比例及（信保基金代償者）呆帳者之性別比例，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僑商處）

說明：依僑商處本(104)年8月26日便簽，檢附海外信用保證基金保證案件及代償案件負責人性別統計資料如下：

1.承作保證案件

(1) 103 年度：

負責人性別	件數	百分比
男性	202 件	77.69%
女性	58 件	22.31%
合計	260 件	100.00%

(2) 104 年度 1-7 月：

負責人性別	件數	百分比
男性	110 件	77.46%
女性	32 件	22.54%
合計	142 件	100.00%

2.累計已代償案件

(1)截至 103 年底：

負責人性別	件數	百分比
男性	215 件	78.18%
女性	60 件	21.82%
合計	275 件	100.00%

(2)截至 104 年 7 月底：

負責人性別	件數	百分比
男性	217 件	78.34%
女性	60 件	21.66%
合計	277 件	100.00%

會議討論：

一、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楊清泉經理說明：

考量各國文化特性及海外台商冒險性，在外國開創事業、有貸款需求的男性比例較女性為高。根據 104 年 1 至 7 月的統計數據，男性承保比例為 77.46%，女性為 22.54%，考量貸款案件因尚需配合當地法令以及銀行規定，往後希望朝任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的目標努力。

二、郭玲惠委員建議：

對照承作保證案件的男女性比例以及呆帳者性別比例，尚無性別失衡情況。有關國內案件方面，小額貸款女性多於男性，大額貸款男性多於女性。建議可於各項活動中多加宣導信用貸款的訊息，讓男女性企業主都能享有充分資

訊。

決議：請僑商處協請信保基金至各僑區推介業務時，向企業主宣導不論男、女性企業主，均歡迎多加利用信保基金資源。

案由四：提報「105 至 108 年度社會發展中程個案計畫—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之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p16~21)，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僑生處)

說明：依僑生處本(104)年 8 月 21 日便簽，檢送「105 至 108 年度社會發展中程個案計畫—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之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

會議討論：

一、僑生處說明：

本案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招收海外僑生沒有性別限制，另業依行政院編審要點等規定，委請本會性別小組外聘委員柴松林教授協助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審查，並於 104 年 3 月 27 日報行政院核定。

二、郭玲惠委員建議：

本案提供之性別統計數據(議程第 18 頁)係根據 100 學年度資料，是否可補充較新的數據。

三、僑生處回應：

僑生建教專班自 85 年開始辦理，三年招收一次，自 103 年開始改為每年招生，爰於 103 年填報時僅有 100 年度統計數據可供參考(101 及 102 年沒有招生)。

決議：請僑生處持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並辦理更新相關性別統計數據，俾據以了解前後差異，以利後續計畫進行。

案由五：為填報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具體行動措施內容，擬具 105 年「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草案)(p22~24)，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02年8月23日院臺性平字第1020145150號函修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各篇具體行動措施填報作業須知」辦理。
- 二、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各層級會議之召開，填報期程為每年2、6、10月，其中每年10月填報次年度推動各篇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各部會須依照上開須知，於當年10月底前填報明年推動各篇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
- 三、請各部會利用資訊系統，將所填各篇具體行動措施填報內容之電子檔，彙送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審查，或於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時進行審查。審查完竣，請各部會專責人員至資訊系統檢視、修正所填內容，並輸入審查時間及方式，線上提報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以下簡稱性平會)各分工小組。
- 四、案經本室本(104)年8月14日書面通知各主辦單位填報，並彙整擬具105年「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草案)，提請討論。

會議討論：

一、僑民處說明：

本處規劃次(105)年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篇」，有關駐外人員填報海外僑團自發性辦理性別平權活動辦理情形，為配合本會性平小組每年1、5、9月開會，爰將彙整數據時程由每季填報改為每4個月(1、5、9月)填報。

二、法規會說明：

於104年9月2日修正本會「主管法律(命令、行政規則)研擬制(訂)定修正檢核表」，請各單位於訂修主管法令及行政措施案時，檢視是否符合CEDAW精神。考量性平處線上填報系統在完成檢視後無法繼續使用，本會另設計檢核表加以補充運用。自修正檢核表後，人事室於104年9月10日修正「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調查及懲處處理要點」，經法規會檢核後確認符合CEDAW精神。

三、郭玲惠委員：

性騷擾防治法規以及各項人事管理規則方面，是否有納入派遣人員、實習生等？航空公司空服員如在海外遇有性騷擾案件，航空公司雇主應負責。建議

將性騷申訴訊息公告提供駐外單位，有關懲處等方式雖有管轄權的考量，公開揭示仍有嚇阻作用。

四、人事室說明：

- (一)本會無實習生，有 15 位派遣人員。已將求職者、實習生及派遣人員均納入本會性騷防治法規適用對象，性騷申訴管道均於每個月訪談中加強宣導。派遣人員如有性騷申訴案件，亦將由本會及派遣公司共同調查。
- (二)本次法規修正，加列性騷申訴調查小組女性委員不得低於二分之一比例之規定。
- (三)人事管理法規方面，如生理假、產檢假等新修正規定，均配合行政院人事總處及銓敘部函示辦理。

五、主計室說明：

為落實政府資訊公開，本會網站上性別統計專區，目前已有 33 項統計指標。如海外華文教師回國研習班、青少年夏、冬令營教學、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捐贈僑生獎學金人數、駐外館處及本會職員、雇員人數等等。

六、華僑通訊社說明：

本會為增加宣導頻率與質量，下一年度將持續利用宏觀周報以及網路電視兩種平台，提供性別平等相關資訊報導。

決議：

1. 有關提具 105 年「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草案)審查通過，並彙陳核定後依限填報。
2. 請人事室提供辦理性騷擾防治措施相關訊息予海外文教中心，供駐外人員參考。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上午 11 時 05 分

僑務委員會主管
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概算數	性別影響評估結果	
			受益對象	評估結果與經費編列相關之說明
僑務委員會主管	0	51,230	4	
僑務委員會	0	51,230	4	
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0	51,230	4	本會對於海外華裔學生申請來臺就學未設性別限制。

填表說明：

(一)辦理依據：為將性別觀點落實在預算與政策決策過程，以達成促進女性賦權與性別平等的目的，96年11月23日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性別主流化支援小組」第1次會議決議，由主計總處針對性別預算工具，研提未來支援工作項目之內涵、進度及流程，嗣性別預算規劃報告案經提該小組第5次會議通過，並請依所訂工作項目與期程切實執行。

(二)填列及編送時應注意事項：

1. 本表請就已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經核定之中長程個案計畫逐項填列，所填資料需與「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相符，其中預(概)算數係指該計畫之年度經費編列數。
2. 本表「受益對象」一欄，請以代碼「1」、「2」、「3」及「4」填列，分別說明如下：
 - (1)「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中「柒、受益對象」項下「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經評定結果為「是」者，請填列「1」。
 - (2)「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中「柒、受益對象」項下「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經評定結果為「是」者，請填列「2」。
 - (3)「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中「柒、受益對象」項下「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經評定結果為「是」者，請填列「3」。
 - (4)「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中「柒、受益對象」項下3項指標經評定結果皆為「否」者，請填列「4」。
3. 本表「評估結果與經費編列相關之說明」一欄，請參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中「捌、評估內容」之「(一)、資源與過程 8-1」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或「玖、程序參與」及「拾、評估結果」所載意見內容與經費編列有關之說明填列。
4. 各機關按計畫並依受益對象順序排列填具本表後，提報各該機關或其主管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核備，並由主管機關彙整，於歲出概算報送行政院時隨文附送，嗣應配合預算案之編定結果，就原填列內容再加檢視修正。
5. 各機關擬編概算應依「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 105 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規定，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中長程個案計畫、法律案之性別影響評估結果，並持續關照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有關促進性別平等工作之需求，其中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係指「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柒、受益對象」項下「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經評定結果為「是」者)需優先推動之計畫，應在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概算額度內，優先編列預算辦理。

(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103 年 7 月 3 日		
填表人姓名：劉玉昀 電話：02-2327-2642	職稱：科員 e-mail：yuyun@ocac.gov.tw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 (請說明：_____)
填 表 說 明		
<p>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之中長程個案計畫除因物價調整而需修正計畫經費，或僅計畫期程變更外，皆應填具本表。</p> <p>二、「主管機關」欄請填列中央二級主管機關，「主辦機關」欄請填列提案機關(單位)。</p> <p>三、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拾、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p>		
壹、計畫名稱	僑務委員會 105-108 年度社會發展中程個案計畫：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貳、主管機關	僑務委員會	主辦機關(單位) 僑務委員會(僑生處)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請參閱「僑務委員會 105-108 年度社會發展中程個案計畫：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p>1.本計畫內容以招收海外華裔青年來臺就讀為主，未限定於特定性別族群，不涉及性別偏見。</p> <p>2.查 100 學年度來臺升讀建教班，計錄取 100 人，其中男性為 56 人，女性為 44 人，男女比例並無顯著差異。</p>	<p>1.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p> <p>2.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p>本計畫將逐年統計來臺升學之性別及年齡資料，並配合國內產業需求，以為未來制訂招生政策之參考，並期改善女性華裔青年就業能力與經濟地位。</p>	<p>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p>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p>本計畫係運用產學合作機制，擴大吸引東南亞經濟弱勢子弟來臺就學，及優秀畢業僑生留用配套措施，俾緩解國內各校生源不足問題，以及彌補業界人力需求缺口，開創政府、業界、學校及僑生多贏之最大綜效，型塑具戰略價值之僑生教育政策。</p>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p>本計畫將逐年統計來臺升學之性別及年齡資料，並配合國內產業需求，以為未來制訂招生政策之參考，並期改善女性華裔青年就業能力與經濟地位。</p>	

柒、受益對象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項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	<p>本計畫招生對象為 16-22 歲之海外華裔青年，並以公開審查方式辦理分發作業，並無就性別作特定考量。</p>	<p>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p>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	本計畫係以擴大招收海外華裔青年來臺升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渠等受教權未因性別而受影響，不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性別偏見。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	本計畫內容未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目	說明	備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目	說明	備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www.gec.gov.tw)。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		1.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 2.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玖、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9-2 參採情形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 已於 年 月 日將「評估結果」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 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第壹項至第捌項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程序參與」項目，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後，再由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續填「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
-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有關」者，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9-1 至 9-3；若經評定為「無關」者，則 9-1 至 9-3 免填。
- * 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應退回主管（辦）機關重新辦理。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拾、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一) 基本資料			
10-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6 月 23 日		
10-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柴松林、總統府國家人權諮詢委員會副召集人、統計學、環境、人權、經濟社會學		
10-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10-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0-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10-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針對僑社現況有合宜之效果		
10-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性別目標明顯		
10-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對僑民之特殊情況有適當之導正作用		
10-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受益人數擴大，頗為妥適		
10-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利用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果		
10-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		
10-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計畫周詳，可行性與預期效果適當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適當			
本人同意格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柴松林			

105 年「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
(草案)

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篇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次年度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
<p>(一) 強化性別平等之政策及治理機制</p>	<p>2. 強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及各縣市婦權會的民主治理功能</p> <p>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採取高度透明之方式運作，公開接受相關團體推薦民間委員，公開委員名單，會議記錄全文上網，並開放民間提案。由婦權基金會協助行政協調，各部會與各縣市民間委員定期舉行聯繫會報，分享參與經驗及相關部會或縣市的有效做法。</p>	<p>一、本屆委員聘(任)期自 103 年 3 月 29 日起至明 (105) 年 3 月 28 日止。明年改聘小組委員 11 人，將置外聘委員 4 人，會內委員 7 人，其中任一性別比例符合不得低於三分之一之規定；外聘委員部分，本會將依「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運作原則」及「僑務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設置要點」規定，聘請現任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擔任本會第 6 屆性平小組外聘委員。</p> <p>二、本會將確依「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小組之運作原則」於明年 1、5、9 月召開會議，就下列事項進行報告及討論，會議作出具體決議，並分送相關主管單位依決議事項確切執行，逐次於會議時，報告執行情形並討論執行成果：</p> <p>(一)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重點分工表執行單位之辦理情形、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及執行情形：本會本年度調整海外辦理性別主流化之方式，以本會駐外同仁及中心人員為對象，辦理讀書會、影片觀賞及座談會等活動，以提升本會駐外人員及雇員平等之意識；另海外僑團自發性辦理性別平權活動相關推動情形，亦由駐外僑務人員每 4 個月一次(1、5、9 月)報會憑參。</p> <p>(二) 104 年 9 月修正本會「主管法律(命令、行政規則)研擬制(訂)定修正檢核表」，業經簽奉核可並發函本會各單位，於訂修主管法令及行政措施案時，檢視</p>

		<p>是否符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精神」。</p> <p>三、105年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採取高度透明之方式運作，公開接受相關團體推薦民間委員，公開委員名單，會議紀錄全文上網，並開放民間提案。</p>
<p>（二）深化性別統計相關資訊，增加政府政策資訊之可及性</p>	<p>1. 建立市場經濟、社會組織、與家庭生活的性別統計</p> <p>兩性在國家事務以外的權力、參與決策的情形、影響力的程度仍缺乏系統性的統計數據或調查資料，應就相關領域中能以數據客觀量化的部分建立性別統計，提供各界瞭解兩性在權力、參與及影響力的差異，俾據此規劃體制與政策以改善性別不平等現況。</p>	<p>為深入了解海外僑民僑團、僑民教育、僑民經濟及僑生升學等相關性別統計資訊，規劃編制本會辦理之各項國、內外研習及各種活動參與僑胞之相關性別統計指標，以期客觀呈現各項活動參與僑胞之性別統計數據，提供本會施政決策參考。</p>
	<p>2. 落實政府資訊公開透明，建立參與平等</p> <p>資訊之可及性是平等參與的前提。各部會有重大影響之性別政策，應採取積極措施，透過大眾媒體，以淺顯易懂方式，讓民眾瞭解，而非僅於網路上公布，方能縮小資訊差距，建立參與平等。</p>	<p>一、規劃本會網站首頁「性別統計專區」，預期建置簡潔明瞭之各類性別統計指標呈現相關性別統計數據，並配合以分析文稿的方式，深入說明並比較其中差異。</p> <p>二、透過本會宏觀週報刊登報導性別議題及訊息，規劃製播宣導性別主流化概念節目，藉由本會「宏觀電視」播出相關節目以縮小資訊差距，建立參與平等。</p>
	<p>3. 重視在地知識，提升政策規劃的適切性</p> <p>無論是性別統計相關資訊的蒐集，或是對於政策的公布與說明，應重視並善用在地知識，以增加資訊蒐集的正確性，及政策說明及溝通的有效性，進而提升政策規劃的適切性。</p>	<p>妥善運用本會各處室及相關部會之公務統計資料，編製本會各項性別統計指標數據，俾使蒐集資訊正確，進而提升本會政策規劃之適切性。</p>

105 年「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
(草案)

人身安全與司法篇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次年度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
消除對婦女的暴力行為與歧視	1. 性騷擾防治 落實職場之性騷擾防治工作，包括公務體系、國軍體系及民間企業相關之性騷擾申訴救濟及保護管道。	為落實職場之性騷擾防治工作，本會已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調查及懲處處理要點，105 年規劃作為如下： 一、繼續設置性騷擾申訴之專線電話、傳真及電子信箱，並將相關資料於顯著之處公開揭示。 二、依本會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調查及懲處處理要點，完成第 6 屆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小組委員之改聘(派)(第 5 屆任期自 103 年 3 月 29 日至 105 年 3 月 28 日止)。 三、整理性騷擾及其防治之相關知識或案例(至少 3 則)，上載至本會知識庫，供駐外人員參考及各單位培訓使用。